

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1 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独立董事	孟林明	因事未能出席	肖珉

1.4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法拉电子	600563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许琼玖	王勇
电话	0592-6208666	0592-6208778
传真	0592-6208555	0592-6208555
电子信箱	xuqj@faratronic.com.cn	wangyong@faratronic.com.cn

1.6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本报告期实现净利润 327,965,429.73 元人民币(其中母公司 325,999,749.62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118,740,719.84 元，减去 2014 年发放股利 15,750 万元，2015 年度未分配利润为 1,289,206,149.57 元。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 2015 年度末股本 22,5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实施每 10 股派送红利 10 元（含税）的分配预案，派发现金总额为人民币 225,000,000.00 元，利润分配后结存未分配利润为 1,064,206,149.57 元。

二 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 公司从事的主营业务为薄膜电容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涵盖全系列薄膜电容器,所属行业为电子元件制造行业。(二) 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设计、采购、生产和销售体系,采取以销定产的模式,开展经营活动。(三) 行业情况说明: 公司是国内专业从事薄膜电容器研发、生产与销售的主要企业之一,连续二十三届进入中国电子元件百强,薄膜电容器产量排名世界前三位。薄膜电容器广泛应用于电子、家电、通讯、电力、工业控制、照明和新能源(光伏,风能,汽车)等多个行业,几乎存在于所有的电子电路中,是基础电子元件。未来我国薄膜电容器行业的市场竞争将从产品生产线的扩张转向技术服务的强化和品牌的提升。超薄化、耐高温、安全可靠性将成为主要发展趋势,简单、大批量生产将向小批量、定制化方向发展,高端产品占全部产品的比重将逐年增大。根据国家发展规划明确列出重点发展的产品和技术,包括:满足新一代电子整机发展需求的新型片式化、小型化、集成化、高可靠电子元件产品;满足我国新型交通装备制造业配套需求的高质量、关键性电子元件;为节能环保设备配套的电子元件以及环保型电子元件;为新一代通信技术配套的电子元件;为新能源以及智能电网产品配套的电子元件;新型电子元件材料以及设备,将有力推动薄膜电容器行业的发展。在市场竞争中,公司由于拥有拥有几十年丰富的生产、研发与销售经验,公司最近几年针对市场发展趋势及要求,加大了对新型能源用薄膜电容器的研发力度,提高了产品的整体技术水平,缩短了量产的速度,使公司具有贴近市场、反应迅速、物流成本低、对客户的技术沟通更便捷等优势。公司拥有自己的核心技术和原创技术,使产品生产的周期更短、应变速度更快,体现出很强的竞争力。

三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5年	2014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3年
总资产	2,240,823,474.77	2,022,858,719.03	10.78	1,884,019,741.04
营业收入	1,393,398,241.59	1,416,210,363.38	-1.61	1,326,761,399.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7,965,429.73	306,198,846.25	7.11	286,218,371.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0,206,214.67	298,043,292.52	4.08	273,417,655.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33,521,743.15	1,762,988,854.19	9.67	1,614,209,484.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5,332,322.78	302,470,794.46	7.56	320,293,340.56
期末总股本	225,000,000.00	225,000,000.00		225,00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1.46	1.36	7.35	1.27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1.46	1.36	7.35	1.27
加权平均净资产	17.87	18.28	减少0.41个百分点	18.74

产收益率 (%)			点
----------	--	--	---

四 2015 年分季度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302,971,980.79	373,187,337.74	368,876,127.56	348,362,795.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6,359,435.91	86,524,378.10	84,996,230.41	90,085,385.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0,332,222.39	82,270,412.68	82,431,395.35	85,172,184.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293,982.97	148,866,770.60	71,917,168.95	65,254,400.26

五 股本及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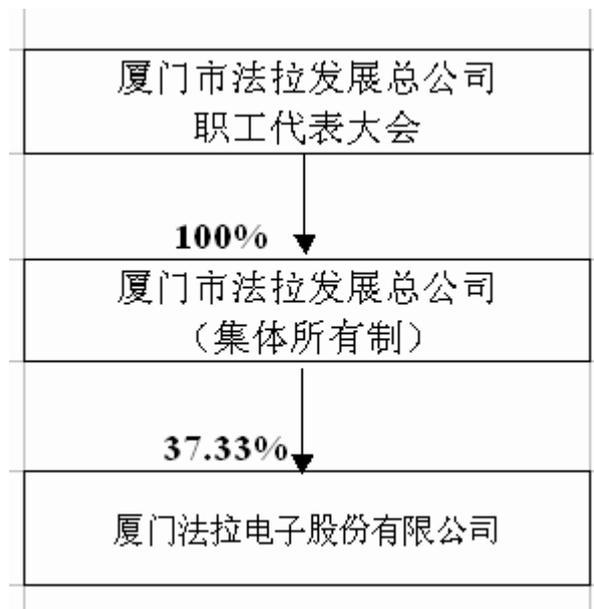
5.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户)							12,25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 (户)							14,410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厦门市法拉发展总 公司	0	84,000,000	37.33	0	无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厦门建发集团有限 公司	0	24,556,924	10.91	0	无		国有法 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 有限责任公司	6,984,000	6,984,000	3.1	0	未知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银河现 代服务主题灵活配 置混合型证券投资 基金	3,204,270	3,204,270	1.42	0	未知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汇添富	2,557,240	2,557,240	1.14	0	未知		未知

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工商银行－南方稳健成长贰号证券投资基金	2,166,308	2,166,308	0.96	0	未知		未知
梁永长	2,147,435	2,147,435	0.95	0	未知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稳健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2,069,827	2,069,827	0.92	0	未知		未知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520,449	1,927,174	0.86	0	未知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文体健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627,454	1,627,454	0.72	0	未知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前 10 大股东中,厦门市法拉发展总公司、厦门建发集团有限公司是公司发起人股东,公司未知其它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5.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说明：控股股东厦门市法拉发展总公司属于集体所有制企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集体所有制企业条例》(1991年9月9日国务院令第88号)第九条规定：“集体企业依照法律规定实行民主管理。职工（代表）大会是集体企业的权力机构，由其选举和罢免企业管理人员，决定经营管理的重大问题。”

六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5年国内市场实现收入8.32亿元,同比增长3.67%,国外市场实现收入5.41亿元,同比下降8.49%。公司产品配套照明市场,由于其技术进步和产品更新换代加快,对薄膜电容器的需求下降。另一方面,国家加大对新能源产业的政策扶持,使新能源的市场对薄膜电容器需求增长。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393,398,241.59	1,416,210,363.38	-1.61
营业成本	832,799,286.43	880,860,407.50	-5.46
销售费用	29,069,593.37	28,689,401.88	1.33
管理费用	142,839,336.80	141,658,744.55	0.83
财务费用	-19,381,936.95	-17,835,549.54	-8.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5,332,322.78	302,470,794.46	7.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486,974.31	-478,659,225.57	70.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070,905.55	-162,301,066.68	-9.10
研发支出	65,011,700.84	67,318,839.44	-3.43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电子元器件制造	1,372,936,989.75	830,912,109.75	39.48	-1.48	-5.42	增加2.52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销售商品	1,372,936,989.75	830,912,109.75	39.48	-1.48	-5.42	增加2.52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国内	832,119,696.15	476,460,119.99	42.74	3.67	-0.90	增加2.64个百分点
国外	540,817,293.60	354,451,989.76	34.50	-8.49	-10.88	增加1.80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薄膜电容器	31.49 亿只	31.43 亿只	2.57 亿只	-12.70	-16.25	0.39

产销量情况说明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万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电子元器件制造	材料动力	48,016.24	57.79	53,268.25	60.64	-9.86	
	人工费用	23,210.64	27.93	22,528.81	25.64	3.03	
	制造费用	11,864.33	14.28	12,056.13	13.72	-1.59	
	合计	83,091.21	100	87,853.19	100	-5.42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2. 费用

2015 年公司发生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三项费用合计 1.52 亿元与上年同期持平。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65,011,700.84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65,011,700.84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4.666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83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4.49%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4. 现金流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5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7.56%，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70.0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上年理财支出增加 3.76 亿元。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 数占总资 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 金额较上 期期末变 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其他应收款	5,114,012.92	0.23	7,650,987.78	0.38	-33.16	
在建工程	112,346,654.59	5.01	3,305,915.11	0.16	3,298.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6,272,291.51	0.28	11,663,026.33	0.58	-46.22	
短期借款	5,000,000.00	0.22	13,000,000.00	0.64	-61.5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294,386.76	0.19	1,713,973.60	0.08	150.55	
应付职工薪酬	81,783,920.00	3.65	48,670,679.73	2.41	68.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30,809.63	0.10	843,177.85	0.04	152.71	

其他说明

其他应收款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子公司上海美星电子有限公司应收出口退税减少。

在建工程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新增新厂区土建工程支出。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少的主要原因是预付设备款减少

短期借款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子公司上海美星电子有限公司归还流动资金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远期外汇合约公允价值变动

应付职工薪酬增加的主要原因 2015 年年度职工绩效考核改变，当年绩效次年发放。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固定资产折旧财税差异增大增加递延所得税负债。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公司配套的照明市场因照明技术进步，对薄膜电容器需求下降，其它传统市场需求平稳，新能源市场增长。

光伏领域，2013 年，《国务院关于促进光伏产业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3〕24 号）》提出：“2013—2015 年，全国年均新增光伏发电装机容量 1000 万千瓦左右，到 2015 年总装机容量达到 3500 万千瓦以上”的发展目标。2013 年、2014 年、2015 年前 9 月全国新增光伏发电装机容量分别为 1292 万千瓦、1060 万千瓦、990 万千瓦，截至 2015 年 9 月底，全国光伏发电装

机容量达到 3795 万千瓦。光伏装机容量按国务院 2013 年提出的目标平稳发展，并提前实现总装机容量达到 3500 万千瓦以上的目标。2014 年，国务院印发的《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能源发展战略行动计划（2014-2020 年）的通知》提出，到 2020 年，光伏装机达到 1 亿千瓦左右，光伏发电与电网销售电价相当。按此目标计算，2016-2020 年，年均新增光伏发电装机容量 1200 万千瓦左右，光伏每年新装机容量维持平稳格局。光伏行业配套薄膜电容器市场需求存在增长的空间。

随着一系列支持政策的出台如新能源汽车研发支持、购置补贴以及购置税减免政策等，新能源汽车购置领域扩大到使用领域，相关政策包括鼓励充电设施的建设以及充电接口统一标准的建立。政府政策扶持、技术升级和规模效应带来的电池成本下降以及不断增加的充电设施使新能源汽车使用更加便捷。新能源汽车销量在 2014 年实现了 3 倍的增长。根据国家发布的新能源汽车未来十年发展路线图，到 2020 年，中国新能源汽车产销量累计达到 500 万辆，年产 200 万辆，到 2025 年，中国新能源汽车年销量将达到汽车市场需求总量的 20%（预计为 500 万辆）。新能源汽车配套的薄膜电容器市场需求存在增长空间。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公司子公司上海美星电子有限公司、厦门市欣园精工电子有限公司均已纳入合并报表范围，除此外，公司报告期内未持有及买卖其他上市公司及金融企业股权。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1.公司主要子公司上海美星电子有限公司其所处的行业为电子元件制造，主要产品为变压器，报告期末其注册资本为 1,128 万元，总资产为 13,252.14 万元，净资产为 7,385.60 万元。
- 2.公司主要子公司上海鹭海电子有限公司其所处的行业为电子元件制造，主要产品为变压器，报告期末其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总资产为 202.19 万元，净资产为 132.40 万元。
- 3.公司主要子公司沐阳美星照明科技有限公司其所处的行业为电子元件制造，主要产品为变压器，报告期末其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总资产为 1,285.80 万元，净资产为 1,004.42 万元。
- 4.公司主要子公司沐阳凯迪光电有限公司其所处的行业为电子元件制造，主要产品为变压器，报告期末其注册资本为 200 万元，总资产为 353.64 万元，净资产为 209.41 万元。
- 5.公司主要子公司泗阳美星电子有限公司其所处的行业为电子元件制造，主要产品为变压器，报告期末其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总资产为 608.90 万元，净资产为 498.51 万元。
- 6.公司主要子公司厦门法拉欣园精工电子有限公司其所处的行业制造业，报告期末其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总资产为 3,683.99 万元，净资产为 631.41 万元。

上海鹭海电子有限公司、沐阳美星照明科技有限公司均为上海美星电子有限公司投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沐阳凯迪光电有限公司、泗阳美星电子有限公司均为沐阳美星照明科技有限公司投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

(七) 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1.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全球市场来看，薄膜电容器生产企业如松下（Panasonic）、奇美（Kemet）、艾普科斯（Epcos）、威旭（Vishay）和法拉电子等知名企业，发展历史较长，资金和技术实力雄厚，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在中国，市场参与主体包括跨国公司的子公司和本土成长起来的生产厂商。其中，上述跨国公司已纷纷在国内建厂，设立合资或独资公司，进一步加剧市场竞争。

公司在技术、生产规模、产品质量和体系管理上，具有较强竞争力，产品定位中高端市场，积极主动拓展国际市场。

薄膜电容器市场是完全开放、充分竞争的市场。国际市场上，由于产品整体上盈利能力较弱，众多厂商逐步淡出传统领域，仅存少数几家如松下、EPCOS 等高端供应商，传统产品规模逐步缩小，释放一定的市场空间，竞争重点主要转向新能源、电力等电力电容方向发展；国内市场上，大、中、小各类生产厂商并存，产品质量水平参差不齐，主要配套传统家电及照明市场，市场竞争激烈，盈利能力不强。

薄膜电容器广泛应用于电子、家电、通讯、电力、工业控制等多个行业，几乎存在于所有的电子电路中，是不可取代的电子元件。由于市场变化及技术的进步，照明领域对薄膜电容器的需求会放缓，竞争加剧。而未来几年，随着国家在智能电网建设、电气化铁路建设和新能源（光伏，风能，汽车）等方面的加大投入，以及消费类电子产品的升级换代，工业控制技术推进，预计未来几年，高端薄膜电容器市场仍会稳步增长。

2.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的发展战略是“以能源为主题，发展节能、与节能相关的产品”

3.经营计划

2016年，公司将努力实现收入稳定增长，努力控制成本和各项费用，使成本的增长不高于收入的增长，保持销售费用率和管理费用率的相对稳定。公司在继续巩固传统市场占有率的情况下，将重点开拓新能源汽车市场。公司计划完成营业收入14.20亿元，营业成本控制在10亿元之内，期间费用控制在1.80亿元以内，完成固定资产投资支出1.50亿元。为达到上述经营目标，公司将采取的具体经营计划如下：

1、从重视研发入手，促进产品转型升级。

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根据用户的需求和市场动态，从设计入手与整机厂的新项目同步开发，及时调整产品研发战略，持续创新设计、开发制高点技术，应用技术和基础材料技术，提高对新老客户的吸引力，增强产品的市场竞争能力。

2、要进一步完善生产管理，推进精益生产，提高产品质量，降低生产成本。

(1) 积极推进老厂区现有生产线的智能化改造，提升公司生产效率，尽快扩大新能源产品产能。实现产品及时交付。

(2) 努力提升产品质量。以体系管理，持续改进，不断提高产品质量。

(3) 加强人力资源管理。强化对各级管理人员和基层员工的培训，做好“招工，用工和留工”，加强团队管理与创新，提高全员素质。

(4) 精益生产按计划推进，优化工厂现场的物流，信息流，均衡工序间的负荷，提高生产效率与交付及时率；强化各阶层职责和行动基准，形成流程标准化，提升管理水平。

(5) 继续推进信息化建设。开发“大生产管理信息系统”，实现分散的，个性化的资源有效整合，缩短制造流程，提高计划管控效能，满足客户交货周期短，个性化要求多的需求。推行SRM供应商管理系统，实现对原材料的进库、出库的条码化管理，原材料仓库进行仓位条码化管理。

3、做好东孚新区项目建设

东孚新区规划为新能源产品的生产基地，已经完成厂房封顶，现在重点在于产能规划和设备布局，由专门小组本着“先进性、合理性、安全性、有效性”原则，研究、论证并拟草规划和布局方案。同时，加快厂房内装修，水电气安装，信息网络施工，使厂房能尽早投入使用。

4.可能面对的风险

1.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聚丙烯膜，聚酯膜和有色金属占公司生产成本的比重较大，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将对毛利率水平带来影响。如果原材料价格短期内出现大幅波动，可能对公司的经营造成影响。

2. 出口经营面临的风险

公司产品出口占比不小。如果欧美经济持续低迷，或者产品销往的国家和地区的政治、经济环境及贸易保护政策等发生不利变化，公司可能面临出口业务波动的风险。

七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7.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无

7.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无

7.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单位名称	关系	变化情况
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无
厦门市欣园精工电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无
上海美星电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无
上海鹭海电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无
沐阳美星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无
沐阳凯迪光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无
泗阳美星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无

7.4 年度财务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董事会、监事会应当对涉及事项作出说明。

不适用

董事长：曾福生

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3月24日